

附件 3

2024 年益苗计划项目大赛内容

(一) 项目大赛

项目类型	申报内容及条件	资助金额	备注
新申报项目	申报对象为社会各领域实施的志愿服务项目。项目申报当年正在实施，申报前连续实施不少于1年（即项目应从2023年7月前开始实施）。往届“益苗计划”项目大赛资助项目不得重复申报。今年的申报重点关注乡村振兴类志愿服务。	省级示范项目（1万元）、重点培育项目颁发奖牌（证书）	仅为粤东西北地区及高校省级示范项目提供资金支持
持续扶持项目	申报对象为2022年、2023年“益苗计划”资助项目，项目申报当年正在实施，申报前连续实施时间不少于3年（即项目应从2021年6月前开始实施）。往届省级示范项目不纳入持续扶持项目参评范围。	1万元	仅为粤东西北地区及高校省级示范项目提供资金支持

(二) 专项赛

项目类型	申报内容及条件	资助金额	备注
“百千万工程” (乡村振兴)	申报主体为广东省内志愿服务组织（团队）为主，通过对口帮扶协作、高校“双百行动”结对共建等措施，推动全省县镇村高质量发展，促进城乡区域志愿服务共建共享共赢，助力“百千万工程”走深走实的公益志愿项目。	省级示范项目（2万元）、重点培育项目颁发奖牌（证书）	仅为粤东西北地区及高校省级示范项目提供资金支持

项目类型	申报内容及条件	资助金额	备注
绿美广东生态建设	申报主体为广东省内志愿服务组织（团队）为主，结合“绿美广东、青年先行”以及青少年志愿减碳相关工作，围绕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城乡一体绿美提升、绿美保护地提升、绿色通道品质提升、古树名木保护提升、爱绿植绿护绿、护河巡河与节水护水等方面开展的志愿服务项目。	省级示范项目（2万元）、重点培育项目颁发奖牌（证书）	仅为粤东西北地区及高校省级示范项目提供资金支持
粤港澳大湾区	申报主体为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的社会团体自行组织或联合省内公益组织共同开展、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实施的志愿公益项目。同一项目不得以任何形式重复或跨领域、跨地域申报。申报前连续实施时间不少于1年（即项目应从2023年7月前开始实施）。	省级示范项目（1万元）、重点培育项目颁发奖牌（证书）	为所有省级示范项目提供资金支持

（三）公益创投

申报条件：
<p>(1) 已在我省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登记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以青少年服务为主业、已持续运营3年以上的社会组织；</p> <p>(2) 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机构，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信息公开制度和民主监督制度；</p> <p>(3) 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具有独立的财务管理、财务核算和资产管理制度，以及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险的良好记录；</p> <p>(4) 有符合要求的固定办公场所及合法稳定的收入来源，有1名以上专职工作人员；</p> <p>(5) 具备开展志愿公益项目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人员及相关资质；</p> <p>(6) 申报前一年内未被列入民政部门的社会组织活动异常名录，申报前两年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及未受到任何行政处罚；</p> <p>(7) 按时参加年检或年报；</p> <p>(8) 坚持非营利性，除合理工资、福利外，未以任何形式向举办者（出资人）、会员及工作人员分配各项收入。</p> <p>已建立党组织、等级评估为4A以上的志愿服务组织，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p>

乡村振兴类	立足服务三农，围绕推进“百千万工程”，引导社会各界助力“三乡行动”，积极参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乡村人居环境整治、帮扶助困等志愿服务活动。	
生态环保类	立足绿美广东生态建设，围绕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六大行动”，发挥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文化价值等一系列综合效益，突显绿色惠民利民成效，助力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绿美广东样板的公益志愿项目。	
民生服务类	针对老年人、残疾人、重点青少年以及相对贫困家庭等弱势困难群体开展的扶弱济困、帮教助学、综合关怀、关爱帮扶、社会保险宣传等志愿服务项目。	每个项目由专家评审小组核定的预算总额与社会组织自筹资金之间的差额作为资助金额，最高不超过预算总额的60%。
市域治理类	以志愿服务为载体，广泛动员群众参与城市综合治理、社区治理、平安建设、社会矛盾化解等志愿服务中，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有效提升居民参与社会的公共问题的治理和自我服务能力的基层社会治理项目。	
应急救援类	畅通社会力量参与应急救援的渠道，配合应急管理等部门组织动员社会力量积极参与防灾减灾救灾和灾后重建工作，开展公共安全知识普及和应急技能培训，加强应急救援志愿服务组织能力建设，提高公众突发事件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保健食品科普宣传	聚焦中老年人重点人群，结合食品安全宣传周、质量安全月、安全用药月、法制宣传日等节点，动员志愿者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家庭，以宣传展示、公益讲座、入户宣传、派发资料、现场咨询答疑、投诉举报受理等方式，开展形式创新、成效良好的保健食品科普宣传活动，增强公众科学认识、理性消费保健食品的观念。	资助金额及任务指标以相关单位核定为准，各项目需于12月前完成各项任务指标。
其他志愿服务类	其他有助于传播志愿服务文化、促进社会发展进步的项目，包括思想引领、政策宣传、国防教育宣传、青少年权益保护、心理健康、法律援助、文化与旅游、禁毒宣教等其他符合扶持范围的志愿服务项目。	每个项目由专家评审小组核定的预算总额与社会组织自筹资金之间的差额作为资助金额，最高不超过预算总额的60%。